

证券代码：834005

证券简称：松湖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东莞市松湖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1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9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王卫庆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都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收购控股子公司东莞市松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经公司董事会决定，收购包祥俊持有的东莞市松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 的股权（其中实缴出资 30 万元），收购价格 117,756.00 元，收购完成后东莞市松湖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东莞市松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东莞市松湖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股权转让协议

东莞市松湖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9 日